

# 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环保管家服务项目(2025年度)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民财采备字[2025]00356号

二、项目名称：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环保管家服务项目(2025年度)

## 三、采购结果

合同包1(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环保管家服务项目(2025年度))：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成交)金额
甘肃省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古城坪1号	820,000.00元

##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合同包1(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环保管家服务项目(2025年度))：

服务类(甘肃省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安全管家服务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300,000.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2	其他专业技术 服务	环保管家服务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520,000.00

####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闫淑瑾、赵东旭、张主德、于景宝、郭秀梅、何立文（采购人代表）、郭明（采购人代表）

####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国家相关收费标准计算；

代理服务费金额：

合合同包 1(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环保管家服务项目(2025 年度))： 1.2 万元。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方式：1390935400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新天一招投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海藏路天一财富广场 1 号楼 1402 室

联系方式：18219655057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梅

电话：18219655057

甘肃新天一招投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13 日

## 六、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环保管家服务项目  
(2025年度)

招标文件编号: 民财采备字[2025]00356号

包号: 001

单位: 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报价(万元)	备注
1	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 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服务 项目(2025年度)	合格	1	30.00	/
2	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 工业集中区环保管家服务 项目(2025年度)	合格	1	52.00	/
总价		大写: 捌拾贰万元整		小写: 82万元	

投标人(公章): 甘肃省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王行之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的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环保管家服务项目(2025年度)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武威民勤红沙岗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安全管家、环保管家服务项目(2025年度)，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甘肃省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250人，营业收入为30547.74万元，资产总额为50839.9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  ，属于  /  ；承接企业为  /  ，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甘肃省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 2025 年 10 月 10 日

###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 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 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 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 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